

同济学子对孟城驿的情愫

□ 倪文才

几天前,曾任上海同济大学集邮协会首任会长的陈祥华先生和“原大学生邮协微信群”群主谢磊先生对我说,有一批同济大学学子对孟城驿非常关注,并向我推荐曾任同济大学第三任集邮协会会长的陈明先生。经与陈明先生电话交谈,我真切地感受到他们对孟城驿有着深厚的情感。

早在1986年9月11日到13日,上海同济大学集邮协会四位大学生胡建东、王雷、刘毅和陈明,在校党委、团委和学生会的支 持下,来高邮对新发现的孟城驿遗址进行了为期三天的考察,其考察活动和考察成果刊登在《上海集邮》1987年第三期和《集邮》1987年第五期上。知道这个信息后,我即在“孔夫子旧书网”上购来这两本杂志,找到刊登在杂志上的《高邮“孟城驿”考察报告》走出课堂、面向社会——同济大学邮协组织会员考察孟城驿》两篇文章。在文中,我发现他们的考察有两项成果值得称道:第一,他们是建筑、测绘专业的学生,发现当时的孟城

驿两进房屋的梁、柱已有不同程度的倾斜,于是运用课堂上所学的专业知识进行实际测绘,画出了精确的测绘图交给邮电、文管部门。第二,关于孟城驿的建筑年代,1986年《江苏集邮》第二期有篇文章认为孟城驿遗址为清代建筑,但同济大学学子们发现厅房柱下遗有明代石础盘,梁架上雕有象征祥瑞的蝙蝠、古钱、灵芝等图案,屋檐板上还有“文光射斗”字样,由此认定这是明代建筑风格。事实上他们的结论与国家文物局专家们的认定意见是一致的。

孟城驿在上级有关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关心下,于1995年8月17日修缮竣工,对外开放,同时我们举办了‘95邮驿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暨明孟城驿纪念邮票首发式。陈明先生受邀参加学术讨论会。我查了一下“‘95邮驿文化国际学术讨论会代表名单”,上面清楚地写着:序号55,陈明31岁,上海同信房地产业信托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。



我们真的应该好好感谢他。

中华全国集邮联合会会士、《上海集邮》副主编邵林先生在微信中告诉我:“当年同济大学考察孟城驿的学生们,现在正当年,学识饱满、事业有成,一部分人继续集邮,另一部分人心存怀旧情结也在挂念着集邮。因为我们在编撰《上海集邮史》时找到了他们,他们现在已重新建立联系。”

同济大学学子们对孟城驿的情愫引发了我的思考:孟城驿是国家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、世界文化遗产,孟城驿门口还挂着“邮驿博物馆”牌子。我认为,孟城驿不仅是一个旅游景点,更是一个邮驿博物馆,这个博物馆需要有专人来记录历史,联系交流,组织学术研讨,加强邮驿文化的宣传。只有

进一步挖掘,彰显孟城驿历史文化价值,才能更好地吸引游客前来参观游览。

陈明先生在微信中说:大学生时代的集邮活动,尤其是对高邮孟城驿的考察,是我们难忘的记忆,多年后与您在微信群中重逢,非常高兴。陈祥华等人大部分时间都在国外工作,等他们回国时,我们一定再到高邮看看孟城驿,也看看中国集邮家博物馆。我回答:高邮欢迎你们,孟城驿欢迎你们,中国集邮家博物馆欢迎你们!

秦邮亭



针对近期名为“魅力高邮”网站发布的有关“中国高邮—高邮湖上花海首届油菜花节暨游乐美食嘉年华,3月22日开幕!领福利!”信息,高邮市古驿名城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文旅集团”)作为该宣传所涉景区权属单位及景区唯一运营单位,郑重声明如下:

一、“魅力高邮”网站发布的有关“中国高邮—高邮湖上花海首届油菜花节暨游乐美食嘉年华”活动宣传是虚假信息,高邮湖滩郊野公园近期并没有安排此活动,更没有该虚假宣传中的各种福利活动,请广大市民及游客切勿听信谣言。

二、高邮湖滩郊野公园—湖上花海景区的信息报道和福利领取仅通过官方微信公众号“好事成双 zai 高邮”和“心动高邮”进行发布,并以此为准。

三、高邮湖上花海门票正规购买渠道为湖上花海景区游客服务中心、“好事成双 zai 高邮”微信公众号、高邮文游台网站、“文游台”微信公众号、美团、同程、携程。请广大市民和游客从正规渠道获取门票。

四、“魅力高邮”网站的此虚假宣传已严重侵害了高邮湖上花海景区、文旅集团及广大市民及游客利益,我方将依法收集证据,向市监部门举报、网监部门报案,并通过民事诉讼等手段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因“魅力高邮”网站的虚假宣传给广大市民和游客带来不便的,敬请谅解!

特此声明!

高邮市古驿名城文化旅游开发集团有限公司
2019年3月19日



高邮品旺农牧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基地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

一、项目概况
项目名称:生猪养殖基地
项目概况:高邮品旺农牧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成立于2018年10月,注册资本金2000万元人民币,位于高邮市农业科技园。本公司经营范围包括:畜牧业技术研发/畜禽养殖销售/种畜禽生产及精液销售/添加剂预混和饲料销售/养殖技术专业领域内的技术服务/技术开发/技术转让等。本公司为适应市场需求,紧跟行业趋势,在国家政策的鼓励和支持下,拟投资7300万元建设生猪养殖基地项目(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),建设规模为2400头基础母猪的种猪扩繁场,根据行内经验,相对应的年生产能力为年出栏二元种猪16500头,商品猪38500头,以带动当地畜牧经济的可持续发展,促进农民增收,提高当地生猪生产的市场竞争力和经济效益。目前,本项目已取得扬州高邮市发展改革委备案批复确认信息,备案号:邮发改备[2018]333号,2018—321084—03—03—561010。

征求意见稿见:
http://jsmeilin.ztouch-make-hn-16244.shushang-z.cn/news_detail/newsId=395.html

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,符合生态红线、环境质量底线、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的要求,选址符合相关规划;污染治理措施能够满足环保管理的要求,废气、废水、噪声、固体废物均能实现达标排放和安全处置,对大气环境、声环境、地表水、地下水环境的影响较小;具有一定的环境经济效益,总量能够实现区域内平衡;根据建设单位提供公参说明,周围居民对本项目的建设持支持态度,无反对意见;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,在建设单位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的基础上,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。

二、公众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版的方式和途径,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,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
本公示10个工作日内,如需要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

纸质版或需索取补充信息的该项目公众,可与联系人联系。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在本项目所在地两千五百米范围内,如果公众有意见,可以采用电话、电子邮件或邮件的形式提出您的意见,以便我们及时、准确的反映到环评报告书中去。同时请您留下您的联系方式,以便我们能够及时答复您的意见。

公众意见表见:
http://jsmeilin.ztouch-make-hn-16244.shushang-z.cn/news_detail/newsId=395.html

三、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及联系方式
公众在本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提出您的宝贵意见或建议。

建设单位:高邮品旺农牧科技有限公司
联系人:翟先生
联系电话:15995179863
邮箱:1434364673@qq.com